

淄博市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周建复字〔2019〕8号

签发人：高书欣

关于对周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61号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的答复

张敬军、田金波、卢新婷代表：

您提的《关于和平路升级改造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的建议很好。收到提案后，区住建局高度重视，组织专人进行调研，经调查该段道路确实存在路面破损、人车混行等情况。

下一步，区住建局将积极督促区市政工程维护服务中心加强维护管理，同时积极向区政府建言献策，争取将和平路升级改造列入2020年城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中。

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年6月30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区住建局城镇科 6408678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、区政府办公室

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9年6月30日印发